

附件 2

庄河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庄河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庄河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庄河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庄河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就业和人才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二）提供创业就业服务；为就业困难人员、来连务工人员等群体提供就业服务；为创业带动就业提供相关服务。

（三）承担全市就业再就业培训、职业技能培训、创业培训等事务性工作。

（四）负责外派劳务管理工作。

（五）承担全市社区平台建设和管理工作。

（六）组织开展就业登记、失业登记等事务，承担失业保险待遇发放等工作。

（七）承担职称综合管理等辅助性工作；负责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承担落实政府津贴制度、专家和高技能领军人才服务基层、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休疗养等相关事务性工作。

（八）承担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及相关人事代理工作。

（九）为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提供相关服务；承担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工作；承担海外留学人员回庄就业服务工作。

（十）承担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庄河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决算包括：庄河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无下属行政事业单位决算。庄河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共设 2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就业服务部、人才服务部。

第二部分 庄河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庄河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1113.7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111.96 万元，下降 9.13%。主要原因：事业单位人员、劳动专干、基层服务岗位人员离职、退休。2024 年度支出总计 1113.7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总计减少 111.96 万元，下降 9.13%。主要原因：事业单位人员、劳动专干、基层服务岗位人员离职、退休。

2024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结转结余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无结转和结余。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113.7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13.73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01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113.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1.49 万元，占 17.19%；项目支出 922.25 万元，占 82.8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庄河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

计 1113.73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113.7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 111.97 万元，下降 9.14%。主要原因：事业单位人员、劳动专干、基层服务岗位人员离职、退休。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 111.97 万元，下降 9.14%。主要原因：事业单位人员、劳动专干、基层服务岗位人员离职、退休。与年初预算相比，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433.7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劳动专干、基层服务岗位、三支一扶人员经费未纳入本单位年度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庄河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13.7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11.97 万元，下降 9.14%。主要原因：事业单位人员、劳动专干、基层服务岗位人员离职、退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庄河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6.8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38 万元，占 77.6%；卫生健康支出 23.07 万元，占 8.9%；住房保障支出 34.35 万元，占 13.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庄河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56.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3.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33.7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劳动专干、基层服务岗位、三支一扶人员经费未纳入本单位年度预算。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01）社会保险经办机构（06）。主要用于：就业和人才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155.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64.5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事业编制人员退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01）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99）。主要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2.2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劳动专干、基层服务岗位、三支一扶人员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事业单位离退休（02）。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年初预算为 16.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9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离休人员工资上调、退休人员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5)。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年初预算为 23.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7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事业人员退休一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 其他生活救助 (25)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01)。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开支的遗属人员经费。年初预算 4.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遗属费调整。

6. 卫生健康支出 (21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 行政单位医疗 (01)。主要用于：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年初预算 12.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编人员退休一人。

7. 卫生健康支出 (20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03)。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年初预算为 10.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编人员退休一人。

8. 住房保障支出 (221) 住房改革支出 (02) 住房公积金 (01)。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19.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编人员退休一

人。

9.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购房补贴（03）。主要用于：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购房补贴。年初预算为 15.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57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庄河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1.4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81.79 万元，公用经费 9.68 万元。基本支出中：

1. 工资福利支出 159.52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28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代缴社会保险费。

3. 商品和服务支出 9.68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庄河市 XX 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

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完成年初预算的 0%。

2. 公务接待费 0.05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1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2024 年国内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主要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庄河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庄河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庄河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2024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根据财政部地方政府采购信息统计管理系统中 2024 年

报相关数据，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四）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本部分模板中所有括号中内容仅为提示，不需公开。2. 本部分涉及公开的《xx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自评表》，于部门决算第五部分附件中公开。3. 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导出的《自评表》中有“备注”栏，请删除后公开）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5 个,涉及资金 922.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5 个,预算资金 922.2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决算中反映“庄河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1”、“庄河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2”2 个项目自评结果,其中:

(1)“庄河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1”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预算执行率达标,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二是资金使用合规,服务对象满意度达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财政资金紧张,此款项未能及时足额下达。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与财政沟通,争取在今后的资金执行中能及时足额下达资金,按照绩效目标认真履行工作职责。

(2)“庄河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2”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预算执行率达标,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二是资金使用合规,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财政资金紧张，此款项未能及时足额下达。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与财政沟通，争取在今后的资金执行中能及时足额下达资金，按照绩效目标认真履行工作职责。

3. 部门评价结果。

庄河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2024 年度无部门评价结果。

4. 财政评价结果。

庄河市财政局未对我部门负责实施或主导分配的项目开展财政评价。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

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参加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01 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09 项）：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01 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99 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 款）事业单位离退休（02 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 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06 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 款）行政单位医疗（01 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 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03 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221 类）住房改革支出（02 款）住房公积金（01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221 类）住房改革支出（02 款）购房补贴（03 项）：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第四部分 庄河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						
项目名称	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工作经费1		项目年度	2024		
主管部门	庄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庄河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资金投入 (万元)	年初预算数		14			
	全年预算数		14			
	预算执行数		0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我单位各项业务正常顺利开展		由于庄河财政资金紧张，暂未拨款。就人才中心各项工作正在积极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100)	得分 (100)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服务对象数量	≥30人	0	2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比率	≥95%	0	2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支付及时性	及时	0	10	
效益指标 (4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0	20	
	社会效益指标	被服务对象占全市人口比重	≥50%	0	2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0	10	
总计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						
项目名称	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工作经费2		项目年度	2024		
主管部门	庄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庄河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资金投入 (万元)	年初预算数		10			
	全年预算数		10			
	预算执行数		0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我单位各项业务正常顺利开展		由于庄河财政资金紧张，暂未拨款。就业和人才中心各项工作正在积极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100)	得分 (100)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服务对象数量	≥30人	0	20	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比率	≥95%	0	20	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支付及时性	及时	0	10	0
效益指标 (4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0	20	0
	社会效益指标	被服务对象占全市人口比重	≥50%	0	2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0	10	0
总计 (100)	-					